



作者近照

布赫同志简介

布赫同志 1926 年出生于内蒙古自治区土默特左旗塔布赛村一个蒙古族家庭。1939 年奔赴革命圣地延安，先后就读于陕北公学、延安民族学院、延安大学。1942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46 年从延安返回内蒙古工作，历任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局副局长、党组书记、全国文联委员、内蒙古自治区文联主席、自治区文化委员会党组书记、主任等职。工作期间，坚持业余文艺创作，发表了大量歌词、诗词、话剧以及文学评论、文艺理论文章。

“文革”中，布赫同志遭受林彪、“四人帮”极左路线的残酷迫害。1974 年恢复工作后，主要从事党政领导工作，先后担任包头市市委书记，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宣传部长，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常委，呼和浩特市市委第一书记、市长，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副书记、自治区主席。现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国作家协会和中国戏剧家协会会员。

政务繁忙之中，布赫同志撰写了大量的经济、社会、民族、文艺等理论文章和调查报告，曾出版了《内蒙古新文化在前进》、《布赫文艺论文集》、《布赫论文集》、《诗海纪行》、《伟大的创举》等著作。



3 0105 5774 6

97
F12-53
52
2:1

XH94473

前 言

《布赫谈经济工作》一书问世了。这部著作是一份宝贵财富，是迎接内蒙古自治区成立 50 周年的一件具有重要意义的厚礼。

邓小平同志说过，“不把经济搞好，民族区域自治是空的”。江泽民总书记也强调，“搞好民族工作，增强民族团结的核心问题，就是积极创造条件，加快发展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文化等各项事业，促进各民族的共同繁荣”。因此，集中精力，把经济建设搞上去就成为新时期民族区域自治地方的首要任务。

布赫副委员长在内蒙古自治区担任主席职务整整 10 年（1983 年—1993 年），其间就自治区的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问题，走遍了全区的山山水水，在农村、牧区以及工矿企业、学校等进行了大量的调查研究，写了许多有见地的调查报告，发表了许多有价值的讲话、谈话和文章，对内蒙古的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当前，全区正在深入贯彻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精神，实行“两个转变”，实现“两个提高”，迎接内蒙古自治区成立 50 周年，在此应全区广大干部群众及区外其他民族地区一些同志的要求，把布赫同志担任主席期间发表过的文章、讲话、调查报告等选集了 100 余篇，起名为《布赫谈经济工作》。本书再现了内蒙古各族干部群众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发展经济的历史进程，也是自治区党委和政府组织和领导内蒙古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工作实践的缩影。这部书的出版，对我区的改革开放、经济建设，顺利实现“十五”计划和 2010 年远景目标都将具有重要指导意义。通



C

443550

— 1 —

读全书，特点鲜明，概括起来主要是：

一、实事求是，注重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布赫同志作为内蒙古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领导者和参与者，在工作中坚持实践第一的观点，十分注重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书中既着力于对实际的剖析，又潜心于理论的探求，在理论与实际两个方面都有新的进展。这不仅表现在对实际问题和理论问题的论述上，而且融汇于全书的基本思路和逻辑体系上。书中各篇每一理论观点的阐述，都始终遵循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基本原则，不断实践，反复论证。对于同一问题，他总是首先进行大量的调查研究，然后进行深入的理论探索，经过实践检验之后再用于指导实际工作。如某个体制或政策利弊如何，得失如何，是解放生产力的，还是束缚生产力的，都要到基层去看，在农村牧区要看农牧民高兴不高兴，在工厂要看工人干劲足不足，只有这样，才能了解到真实情况，也才能检验体制或政策好不好。书中的调查报告、理论文章、工作讲话又相互照应，相互补充，遵循“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运动的总规律，牢牢把握了实践以理论为指导，理论以实践为基础，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二、以改革为动力，注重改革与发展的结合。在内蒙古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实践中，无论国际、国内形势如何变化，布赫同志始终与党中央在政治上保持一致，用自己的言行坚定地表明了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坚持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和决心。特别是在一些重大的历史转折关头，更显示出他坚持真理的胆略和气魄。布赫同志用改革统揽全局，强调改革与发展紧密结合，用改革的眼光审视现实，面向未来，以改革为动力，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他善于把握时代发展的脉搏和契机，立足内蒙，面向全国，把党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内蒙古的实际紧密结合，对内蒙古全方位、多层次的改革开放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和探索。在企业改革、行政部门改革、行业

改革、农村牧区改革、城市改革和综合配套改革等方面都提出了许多有创见的主张和意见，率先发现、总结、支持、倡导了“草畜双承包”的牧区改革，这不仅有力地推动了内蒙古牧区的发展，而且为全国的牧区改革提供了经验。

三、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注重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的结合。民族区域自治地方，工作千头万绪，其中心是经济建设。因此一切工作都要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这既是少数民族地区人民群众的迫切要求，也是我们社会主义民族政策的根本原则。布赫同志作为一名党培养起来的蒙古族领导干部，坚持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把中华民族的振兴和社会主义祖国的兴旺，把建设团结、富裕、文明、进步的内蒙古，作为自己的崇高事业，身体力行，孜孜以求，无论是对某一地区、某一行业或某一部门的工作指导，都紧紧扣住了经济建设这一时代主题，要求各行各业都要想经济、思经济，为发展经济献计献策。

布赫同志在抓物质文明建设中，始终强调精神文明建设是党的总任务和总目标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在进行任何一项工作时，都强调要讲政治，讲团结，讲安定，讲理想，坚持思想领先，并教育干部要学会用两种方法工作。这就是：一用经济的手段抓经济；二用思想政治工作调动人的积极性，强调思想政治工作必须结合经济工作去做，经济工作必须依靠思想政治工作保证，把人民群众在完成伟大历史任务的斗争中所表现出来的高尚品质和革命精神总结推广，变成社会的共同财富，来教育、鼓舞、引导人们去夺取新的胜利。

此外，有些讲话、文章、报告，在探讨改革中的难点热点问题时，敢于坦诚直言，也是很有特色的。

《布赫谈经济工作》一书的出版，对内蒙古的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必将起推动作用，愿同志们进一步团结起来，共同努力，刻苦学习，不忘继承，勇于创新，把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得更好。

本书由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办公厅负责编辑，在编辑过程中，对文稿作了一些文字和技术上的整理，其中倘有疏漏错误之处，谨请读者批评指正。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1996年8月8日

目 录

把经济工作切实转到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的轨道上来 （1983年4月20日）	(1)
搞好盟市、旗县机构改革和新班子建设 （1983年7月7日）	(18)
让牧区经济更加繁荣 （1983年9月25日）	(25)
发展集体和个体经济，拓宽就业门路 （1983年12月16日）	(34)
要端正计划工作指导思想 （1983年12月28日）	(40)
工人阶级要在两个文明建设中充分发挥主力军的作用 （1984年5月1日）	(48)
有关城市改革中几个问题的想法 （1984年7月6日）	(51)
在全区牧区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984年7月4日）	(56)
谈“简政、放权、承包”问题 （1984年7月20日）	(66)
团结起来，建设边疆 （1984年10月1日）	(73)
坚定不移地实行对外开放 （1984年10月11日）	(91)
当前要突出抓好经济体制改革	

(1984年12月8日)	(94)
开创自治区经济法制建设新局面	
(1985年2月)	(107)
抓落实，见实效	
(1985年3月9日)	(113)
巴盟改革与发展的调查报告	
(1985年4月1日)	(124)
哲盟经济发展的几点启示	
(1985年5月7日)	(133)
阿盟必须走“林牧为主、多种经营”的路子	
(1985年6月)	(136)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是经济建设的保障	
(1985年9月5日)	(140)
关于今后改革的意见	
(1985年10月12日)	(145)
坚决实行“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方针	
(1985年10月)	(152)
加快交通运输事业发展	
(1985年12月25日)	(156)
变被动抗灾为主动防灾	
(1986年1月13日)	(158)
“七五”计划的基本任务和主要措施	
(1986年4月30日)	(167)
供销社要发挥农村牧区商品流通主渠道作用	
(1986年6月6日)	(181)
加强经济法制建设	
(1986年)	(185)
为企业改革创造一个宽松的社会经济环境	

（1986年6月27日）	（194）
以开放促进开发	
（1986年10月20日）	（196）
外事旅游要适应改革开放新形势	
（1987年4月6日）	（198）
总结经验，不断开拓前进	
（1987年7月）	（201）
抗灾也要贯彻改革精神	
（1987年9月3日）	（207）
报刊必须为改革服务	
（1987年9月18日）	（210）
把精力集中到“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上来	
（1988年1月3日）	（213）
住房制度改革是一项利国利民的好事	
（1988年5月4日）	（224）
政法公安工作要为建立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新秩序服务	
（1988年7月29日）	（230）
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现代化畜牧业	
（1988年9月9日）	（234）
发展民族高等教育是繁荣民族经济文化的首要条件	
（1988年10月）	（244）
一定要把粮食生产搞上去	
（1988年11月19日）	（250）
变单纯扶贫为全面经济开发	
（1989年3月4日）	（260）
植树造林，兴区富民	
（1989年3月6日）	（263）
卓资县走出了一条综合改革的新路子	

(1989年3月26日)	(269)
全面地看待改革	
(1989年4月28日)	(274)
民政工作首先要为经济建设服务	
(1989年)	(280)
进一步加强对农牧业的领导	
(1989年12月12日)	(285)
以农业为基础的思想不能动摇	
(1989年12月27日)	(288)
水利建设要实行六个结合	
(1990年3月)	(292)
民族工作要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去抓	
(1990年3月18日)	(296)
积极推动邮电通信事业的发展	
(1990年4月16日)	(299)
经济建设和环境保护要协调发展	
(1990年6月2日)	(303)
搞好安全生产对稳定经济是至关重要的	
(1990年6月12日)	(309)
农业开发的新思路	
(1990年7月16日)	(313)
做好劳动就业工作	
(1990年9月5日)	(316)
答《瞭望》记者问	
(1990年9月24日)	(320)
继续深化企业内部改革	
(1990年10月18日)	(324)
搞好住房制度改革的几点意见	

(1990年10月18日)	(327)
真抓实干，把我区经济工作搞上去	
(1990年10月18日)	(329)
借鉴察右前旗经验推进旗县级综合改革	
(1990年)	(339)
疏通“三条”就业途径	
(1990年11月5日)	(344)
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走各民族共同繁荣的路子	
(1990年11月8日)	(346)
贯彻“两法”，建设“两委”	
(1990年12月6日)	(350)
各行各业都要支持乡镇企业发展	
(1990年12月14日)	(358)
树立新意识	
(1990年12月21日)	(367)
一切为了经济建设	
(1991年1月20日)	(370)
“八五”期间我区经济发展要实现四个转变	
(1991年1月25日)	(383)
为经济建设服务是审计工作的宗旨	
(1991年2月1日)	(388)
做好机构编制工作	
(1991年2月6日)	(391)
强化金融工作为经济建设服务的自觉性	
(1991年3月4日)	(396)
气象工作要以农牧业服务为重点	
(1991年3月13日)	(399)
“八五”和今后十年我区的主要奋斗目标和战略设想	

(1991年4月25日)	(400)
抓流通建市场	
(1991年)	(413)
充分发挥社会科学工作者的作用	
(1991年5月12日)	(418)
发展工业要处理好几个关系	
(1991年6月16日)	(426)
各级领导要高度重视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工作	
(1991年7月8日)	(433)
抓紧建立和培育社会主义市场体系	
(1991年8月13日)	(444)
大力发展旗县经济，增强财政自给能力	
(1991年10月7日)	(453)
理清思路，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	
(1991年10月10日)	(459)
走出一条具有内蒙古特点的工业发展路子	
(1991年11月)	(475)
思想政治工作要有新意	
(1991年11月8日)	(485)
畜牧业发展要面向现代化	
(1991年11月10日)	(497)
1992年经济工作安排意见	
(1992年1月11日)	(520)
象重视生产那样，重视市场建设	
(1992年1月)	(536)
在内蒙古自治区成立45周年纪念会上的讲话	
(1992年1月)	(542)
加大改革分量要树立四种观念	

(1992年2月27日)	(556)
宣传工作要服从并服务于经济建设	
(1992年2月27日)	(558)
发展现代化畜牧业，建设社会主义新牧区	
(1992年3月)	(560)
经济建设发展必须依靠教育	
(1992年3月7日)	(569)
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	
(1992年3月18日)	(571)
加快改革开放步伐	
(1992年4月11日)	(576)
要提前实现翻两番的奋斗目标	
(1992年6月22日)	(582)
把土地使用制度改革推向全区	
(1992年6月23日)	(589)
做好双拥工作、促进全社会两个文明建设	
(1992年7月28日)	(594)
关于集通铁路和呼盟、哲盟等地的调查报告	
(1992年7月31日)	(597)
发展文艺创作，促进两个文明建设	
(1992年8月3日)	(606)
下大力气贯彻落实好《条例》	
(1992年9月2日)	(609)
答《经贸参考》记者问	
(1992年)	(614)
开发建设“金三角”	
(1992年9月18日)	(621)
加快第三产业的发展步伐	

（1992年10月）	(629)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振兴内蒙古的必由之路	
（1992年11月）	(640)
政府部门要转变职能，搞好服务	
（1992年11月6日）	(655)
我区发展石油化学工业有得天独厚的优势	
（1992年11月10日）	(657)
增强宪法意识，推动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	
（1992年12月3日）	(660)
推进股份制试点工作	
（1993年2月9日）	(670)
用邓小平同志南巡重要讲话和党的十四大精神指导工作	
（1993年5月5日）	(680)

贯彻“两法”，建设“两委”

(1990年12月6日)

我区贯彻《村委会组织法》和《居委会组织法》的试点工作，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在各有关部门的积极配合与大力支持下，经过民政部门和基层广大干部的艰苦努力，取得了显著成绩。这次会议的召开，标志着我区“两委”建设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这里，我谨代表自治区党委、政府向大会表示热烈祝贺！向在开展贯彻“两法”试点工作中付出辛勤劳动的广大城乡基层干部和全体与会代表表示亲切的慰问！国家民政部对我区的“两委”建设工作十分重视，特派基层政权建设司副司长白益华同志前来参加这次会议，我们表示热烈的欢迎！

当前，村级组织建设问题，是农村牧区工作中一个十分重要而又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已越来越引起中央和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高度重视。江泽民、李鹏、乔石、宋平等中央领导同志曾多次强调要重视和加强基层政权和基层组织建设。自治区党委、政府对这项工作也是很重视的，曾多次下发文件和召开专门会议，研究部署加强农村牧区基层政权和基层组织建设工作。今年八月份，中央组织部、中央政策研究室、民政部、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共同在山东莱西县召开了全国村级组织建设工作座谈会，集中讨论了加强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建设问题，提出加强村级组织建设总的指导思想和工作布局，这就是：要着眼于密切党与人民群众的联系，加强工农联盟，引导农民勤劳致富，坚定地走共同富裕的社会

• 这是布赫同志在全区贯彻“两法”、建设“两委”试点工作经验交流和表彰会议上的讲话。

主义道路；要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密切结合深化农村牧区改革和“两个文明”建设来进行；要以加强党支部建设为核心，同时搞好村民委员会、村合作经济组织、团支部、妇代会等组织的配套建设。全国会议结束后，自治区党委召开常委会，听取了全国村级组织建设工作座谈会精神和中央领导同志的讲话精神。8月25日至31日，全区村级组织建设工作座谈会与全区农村牧区社会主义教育、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经验交流会在赤峰同时举行。会议进一步明确了今后的工作思路，从总体上研究部署了加强我区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建设工作。这次会议的召开，对我区进一步深入贯彻全国莱西会议和自治区赤峰会议精神，对加强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建设，推动城乡基层政治民主化工作，必将产生积极的影响。下面，我谈三点意见：

一、正确分析形势，充分认识村级组织在新时期的地位和作用

农民、农村、农业问题历来是我国革命和建设的根本问题。无农不稳、无粮则乱。农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基础，也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基础。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我们能否把广大农牧民群众吸引和组织到自己的周围，最大限度地发挥他们的积极性、创造性，为实现党的政治路线和维护农牧民的切身利益而斗争，关系到我们事业的成败。江泽民同志于今年5月在全国农村工作座谈会上指出：“我们需要从经济上和政治上，从眼前和长远，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全局，从农村工作和农业在现代化建设中的战略地位，从把农业搞上去这个任务的极端艰巨性、复杂性等方面，来加深认识农村工作和农业的重要性，继续努力打开农村工作和农业的新局面”。我们要按照江泽民同志这一指示精神，深刻理解和认识农村工作和农牧业的重要性，并要切实做好工作。在我区要做好农村牧区工作，首先要坚定不移地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只有生产不断发展，农牧民的生活水平才能不断提高，农村牧区社会主义建设才能有物质保障，也才能为全区和全国

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普遍实行与逐步完善，我区农村牧区经济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农牧业生产开始向商品化、现代化转变，农牧民收入有了明显增加，农村牧区的形势是好的。今年我区从东到西普遍获得农牧业大丰收，农牧林副渔各业全面增长。面对今年农牧业生产的大好形势，我们还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要看到我区农业的基础较弱，抗灾能力较差，整个农业生产的水平还较低。要保持农业生产的持续增长，稳定地解决粮食自给问题，进而向国家做贡献，需要做多方面的努力。其中很重要的一点，就是要抓好农村牧区的基础工作，就是要大力加强“两委”建设。嘎查、村委会在最基层，最贴近人民群众，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最终需要他们去贯彻落实，政府的各项任务需要他们去组织完成，广大群众的呼声和要求需要他们反映，群众的各种困难、问题需要他们去解决。农村牧区要稳定，农牧业要发展，最根本的是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变成广大农牧民的自觉行动，不断推进农村牧区的建设和发展，嘎查、村委会在这方面承担着光荣而艰巨的任务。我区现有 13545 个嘎查、村委会和 2981 个居委会。如果每个村委会、居委会都能完成各项任务，这将对我区城乡的经济建设和社会安定起重大作用。

近几年，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下，经过大家的努力，我区“两委”建设得到不断加强，他们在宣传、教育群众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各项公益事业；调解民间纠纷，参加社会治安和综合治理；带领群众实行和完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努力发展商品生产，走共同富裕的道路，积极完成党和国家的各项任务中，付出了艰苦的劳动，作出了巨大的贡献。应当肯定，我区绝大多数基层组织的干部是好的，成绩是主要的。但我们应当看到，全区基层组织建设工作发展不够平衡，一些地方的基层组织缺乏凝聚力；部分嘎查、村干部的经济补贴不能兑现，工作积极性下降；有